

# 中共太极集团有限公司 机关委员会文件

太极机委发【2018】9号

签发人：崔海燕



## 中共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机关委员会 关于开展“党员联系群众、群众评价党员” 工作的通知

各支部：

为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进一步密切党与群众的血肉联系，根据太极委发【2018】55号文《关于落实涪陵区国有企业〈“党员联系群众、群众评价党员”工作制度实施方案〉的工作意见的通知》要求，结合实际情况，经机关党委研究决定，开展“党员联系群众、群众评价党员”工作如下：

一、“三亮”工作——党员亮身份、亮职责、亮承诺

（一）亮身份

各支部按照“三亮两联三评一公开”要求，全面开展好党员联系群众、群众评价党员工作。

1、全体在职党员在上班期间必须佩戴党徽。

2、由各支部牵头，以部门为党小组开展党员示范岗和党员责任区工作。原则上每个部门至少设置 1 个党员示范岗和 1 个党员责任区，党员人数超过 10 人的部门应增设 1 个示范岗。由各部门党员负责人（本部门党员内任行政职务最高人员）召集本部门人员集体推荐并征求分管领导意见后，分别填写《党员示范岗推荐表》和《党员责任区确定表》（见附件 1）。

3、为保障与生产经营工作的紧密结合，党员示范岗及党员责任区的内容由所在部门第一负责人审核，报分管领导同意，由各支部统一收集，于 9 月 20 日前将电子版报机关党办汇总，在办公场所挂牌公开。

4、党员干部及重点岗位人员要积极主动带头成为示范岗。

## （二）亮职责

在职党员参照“三岗”中岗位职责内容内容撰写不超过 30 字的工作职责，并填写附件 1 中的《党员“三亮”公开承诺书》，各支部务必于 9 月 20 日前收集电子版报机关党办汇总，在办公场所公开。

## （三）亮承诺

亮承诺的主要内容必须含三方面：一是政治学习及提高业务技能方面；二是履职方面；三是廉洁自律方面。在职党员就具体达到的工作目标、数量、作风、完成时限等情况，作出 3 条不超过 100 字的相关承诺，并填写附件 1 中的《党员“三亮”公开承诺书》，各支部务必于 9 月 20 日前收集电子版及一张 2 寸红底登记照片，报机关党办汇总，向群众作出公开承诺，接

受群众监督。

“三亮”工作所涉及的工作牌统一由广告公司设计、办公室制作，其费用经机关党办审核后，报集团党委副书记崔海燕同志终审，从留存党费中支出。

## 二、“两联”——“点对点”联系服务和“点对面”联系引领

1.“点对点”联系服务。带头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定期走访联系对象，发挥好传帮带作用，加强宣传引领，立足岗位做贡献；在能力范围内及时协调解决职工纠纷；对联系职工发生重大疾病、重大变故等突发情况及时到场关心；及时收集、代办、反馈联系对象、身边群众的困难问题和意见建议并向党组织报告。以党支部为基本单元（党员人数较多的可以处<部>为基本单元），开展党员服务生产、营销一线及困难职工“一对一”、“多对一”等帮扶服务。此项工作由各党支部制定相应的措施，报机关党委备案。

2.“点对面”联系引领。党员领导干部除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支部的“点对点”联系服务外，另需通过按照集团公司的统一要求参加“三联系”（联系一个销售市场、联系一个下属企业、联系十家零售药店）活动，更好地从面上发挥领导干部的引领示范作用。党员干部要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主动参与到集团“长子工程”中来，为销售、生产一线服务；主动聚集“管理攻坚”，开展“节本降费，党员见行动”活动中来；团结引领全体太极员工为实现“千亿太极”梦而努力奋斗。各支部负责以上活动的图片、实施效果等素材的收集，做好统计和宣传报道。

### 三、“三评”——评价党员、党组织书记、党组织

“三评”即评价党员、评价党组织书记、评价党组织，各支部按照方案中规定的评价项目和分值比例，结合实际以支部为单位每半年开展一次党员、党组织书记、党组织的评价工作，评价工作相关表格详见附件2。每年上半年的评价于6月底前完成，下半年的评价于12月底前完成，完成后10日内汇总向机关党办报送附件2中的套表1，机关党办负责汇总后上报集团党委。

### 四、“一公开”——评价结果全面公开

对党员、党组织、党组织书记联系群众的情况、联系工作的实绩、评价结果以及群众意见建议处理的情况等，由各支部负责定期在党务公开栏统一公开并在党员大会上公布。

### 五、工作要求

1、各支部书记是落实“党员联系群众、群众评价党员”工作制度的第一责任人，负责牵头抓好此项工作的落实。本文件下发后，各支部务必认真清理摸排本支部系对象、困难职工基本情况并按照附件2中“表2”的内容建好《党员干部联系群众名册》。

2、各支部要加强工作日常纪实，完善各类活动记录和工作台账，以备上级党组织抽查。并注意将“党员联系群众、群众评价党员”工作与“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民主评议党员、日常考核等有机结合，确保各项工作有机衔接、整体推进。

3、各支部要高度重视本项工作，抓好贯彻落实，进一步密切党与群众的联系，切实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党员的

先锋模范作用。

附件：1、党员示范岗申报表

2、“党员联系群众、群众评价党员”工作套表

中共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机关委员会

2018年9月11日



---

太极集团机关党委办公室

2018年9月11日印发

拟稿：陆焱

校对：陆焱